ICS 07.040
CCS A 75
备案号：131114-2026

DB11

北　京　市　地　方　标　准

DB11/T 2553—2026

地名信息共享技术要求

Technical requirements for geographical names information sharing

2026-06-30 发布　　2027-01-01 实施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

目　　次

前言 II
引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时空基准 1
5 地名类别 2
6 共享内容 5
7 共享要求 6
7.1 共享文件内容 6
7.2 文件格式及命名方式 6
7.3 共享方式 7
8 质量要求 7
8.1 完整性 7
8.2 逻辑一致性 7
8.3 准确性 7
9 证实方法 8
9.1 完整性证实 8
9.2 格式规范性证实 8
9.3 逻辑一致性证实 8
附录 A（资料性）属性信息文件示例 9
参考文献 10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由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组织实施。

本文件起草单位：北京市测绘设计研究院、北京测绘学会、北京勺海堂文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吉奥时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速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张冲、董明、杨伯钢、蔡磊、岳升阳、刘永轩、李程程、谭成国、杨晓潇、程磊、易致礼、刘涵薇、孙雪、魏晋茹、娄维思、甄艺津、王洪波、王星杰、于恬恬、刘宁、韩晓、周雄、田圣杰、潘笑、周佳颖、刘雨菲、刘璐、王泽卉、赵亚轩、刘珅、孙桉、郝珊珊、邓南。

引　言

为落实《地名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53号）和《北京市地名管理办法》（北京市人民政府令第312号），保障地名信息共享的完整性、逻辑一致性和准确性，支撑地名信息资源共建共享，提升地名公共服务能力，特制订本文件。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

地名信息共享技术要求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地名信息共享的时空基准、地名类别、共享内容、共享要求和质量要求，描述了相关的证实方法。

本文件适用于地名信息的共享。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917 公路路线标识规则和国道编号

GB/T 2260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地名 geographical names

对各个地理实体赋予的专有名称。

[来源：GB/T 38210—2019，2.1]

3.2

地名信息 information of geographical names

反映地名及其属性的文字、数字、图像、声音等的总称。

[来源：GB/T 38210—2019，2.4]

3.3

地理实体 geo-entity

现实世界中具有空间位置、共同属性的独立自然或人工地物。

[来源：GB/T 37118—2018，3.1]

4 时空基准

地名信息的时空基准应符合以下要求：

a）时间基准应采用公元纪年和北京时间，格式统一采用YYYY-MM-DD；

b）坐标系统应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5 地名类别

地名类别的小类名称用于地名属性信息表中地名类别字段的填写。地名类别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 1 地名类别

大类名称	小类名称	说明	示例
（一）自然地理实体	河流	包括河谷、河湾等	永定河、京西大峡谷、清河湾
	湖泊	指陆地上洼地积水形成，水域比较宽广的水体，包括湖、海、潭、泡子等	龙潭湖、北海、玉渊潭、大泡子
	瀑布	指河水在流经断层、凹陷等地区时垂直跌落	玉渡山瀑布
	泉	—	珍珠泉
	流域	指由分水线所包围的河流集水区	潮白河流域
	平原	指地面平坦或起伏较小的广阔地貌	北京小平原
	盆地	指因其长期沉降形成的相对低洼区域	延庆盆地
	丘陵山地	包括山口、关隘、山峰、山、山体等	小峪口、白马关、鹫峰、香山、燕山山脉
	湿地	指具有显著生态功能的自然或者人工的、常年或者季节性积水地带、水域，但是水田以及用于养殖的人工的水域和滩涂除外	野鸭湖湿地
	森林	指包括乔木林、竹林和国家特别规定的灌木林	北京西沟原始森林
	洞穴	指岩体内形成的人能进入的天然地下空间	石花洞
（二）行政区划	省级行政区	包括直辖市等	北京市
	县级行政区	包括市辖区等	西城区
	乡级行政区	包括乡（民族乡）、镇、街道等	长哨营满族乡、雁翅镇、月坛街道
（三）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所在地	村	指村民委员会所管理区域的名称	高碑店村
	社区	指居民委员会所管理区域的名称	南礼士路社区
（四）城市公园、自然保护地	城市公园	指具有良好的园林环境、较完善的设施，具备改善生态、美化城市、游览观赏、休憩娱乐和防灾避险等功能，并向公众开放的场所，包括：综合公园、专类公园（儿童公园、历史名园、植物园等）、社区公园等	青年湖公园、仰山公园、颐和园、皇城根遗址公园、景泰公园
	自然保护地	指由政府依法划定或确认，对重要的自然生态系统、自然遗迹、自然景观及其所承载的自然资源、生态功能和文化价值实施长期保护的区域	北京松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表 1 地名类别（续）

大类名称	小类名称	说明	示例
（五）街路巷	快速路	—	京通快速路
	主干路	—	前门西大街
	次干路	—	红莲南路
	支路	—	惠林路、金鱼胡同
	街坊路	指支路以下的城市道路	芙蓉南街
（六）具有重要地理方位意义的住宅区、楼宇	住宅区	—	天通苑小区
	楼宇	指商业服务业、办公等具有重要地理方位意义的楼宇	华丰大厦、中国国际贸易中心
（七）公路、铁路、机场、轨道交通车站、桥梁、隧道等交通运输设施	国道	指具有全国性政治、经济意义的主要干线公路	北京—哈尔滨高速公路、北京—昆明公路
	省道	指具有全省（自治区、直辖市）政治、经济意义，联结省内中心城市和主要经济区的公路，以及不属于国道的省际间的重要公路	军温路
	县道	指具有区县性政治、经济、国防意义，并确定为县级干线的公路	周张路
	乡道	指乡（镇）内部经济、文化、行政服务的公路，以及不属于县道以上公路的乡与乡之间及乡与外部联络的公路	田南路
	村道	指直接为农村生产、生活服务，不属于乡道及以上公路的建制村与建制村之间和建制村与外部联络的主要公路，包括机耕路	柳林村路
	专用公路	指专供或者主要供厂矿、林区、油田、农场、旅游区等与外部联络的公路	吴庄西路
	铁路	—	京沪高速铁路
	长途汽车站	—	东直门长途汽车站
	火车站	—	北京西站
	轨道交通车站	—	西单站
	停车场	指供机动车停放的场所	黄村桥停车场
	航空港	—	北京大兴国际机场
	桥梁	—	安贞桥、京雄大桥、马家堡铁路桥
	隧道	指供车辆和行人通行的具备一定技术条件和设施的隧道	运通隧道
	环岛	—	东关环岛
	交通运输附属设施	包括检查站、收费站等	古北口治安检查站、西红门站

表 1 地名类别（续）

大类名称	小类名称	说明	示例
（八）具有重要地理方位意义的水务、电力、通信、气象等设施	井	—	四眼井
	蓄滞洪区	指包括分洪口在内的河堤背水面以外临时贮存洪水的低洼地区	宋庄蓄滞洪区
	水库	指用坝、堤、水闸、堰等工程，于河道、山谷或低洼地区形成的人工水域	官厅水库
	水渠	指人工开凿的水道，包括人工修筑的沟、渠、渡槽、倒虹吸、运河等	南大沟、友谊渠、长园渡槽、永定河倒虹吸
	运河	—	北运河
	泵站	—	水峪泵站
	涵洞	—	立水桥西路涵洞
	河堤	—	永定河左堤
	湖堤	—	西堤
	闸坝	包括水闸、坝等	枣林庄闸、永定河橡胶坝
	电力设施	包括发电站等	响水峪电站
	通信设施	包括通信基站等	双槐树通信基站
	气象设施	包括观象站等	北水峪自动气象站
（九）具有重要地理方位意义的其他地理实体	人物纪念地	包括人物纪念馆、烈士陵园、烈士墓、名人故居等	北京鲁迅旧居、北京市八宝山革命公墓
	事件纪念地	包括事件纪念馆、古战场、遗址等	中国地质调查所旧址、香山革命纪念馆、张坊古战道、玉河古道
	宗教纪念地	包括寺、庙、堂、观、庵等	法华寺、关帝庙、西什库教堂、白云观、三圣庵
	广场	指城镇中平坦宽阔的公共活动场地	天安门广场
	体育场	指综合性的或独立的体育场馆	北京工人体育场
	工业区、开发区	—	金马工业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片区	指由道路或自然地理实体等围合的片状地名区域	西单、鲜鱼口
	边贸区、口岸	—	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
	风景名胜区	指具有观赏、文化或者科学价值，自然景观、人文景观比较集中，环境优美，可供人们游览或者进行科学、文化活动的区域	妙峰山风景区
	亭、台、碑、塔	亭指有柱无墙的建筑物；台指高平的建筑物；碑指刻有纪念事业或功勋及标记文字的石头；塔指用木材、石材等材料构成的支撑结构，通常由塔身和横担组成	万春亭、晾鹰台、正阳桥疏渠记方碑、雁栖塔
	城堡、墙	—	鹞子峪城堡、八达岭长城
	其他	指以上类别未包括，但独立存在，有名称的、突出的或有特殊意义的地理实体	—
注：“—”表示无此项说明。			

6 共享内容

6.1 共享的地名信息不应包含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公开的内容。

6.2 地名信息共享的属性信息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地名属性信息表

序号	字段名称	字段标识	字段类型	字段长度	约束条件	要求
1	标准名称	BZMC	字符型	100	M	应填写地名命名、更名的地名名称
2	罗马字母拼写	LMZMPX	字符型	100	M	应按《汉语拼音方案》的规则拼写
3	别名	BM	字符型	100	O	应填写地名别名或国道编号，其中，国道编号应符合 GB/T 917 的规定，无地名别名或国道编号时，应为空 示例：G109
4	地名类别	DMLB	字符型	50	M	指地名所指代的地理实体的类别，应按表 1 小类名称填写
5	命更名状态	MGMZT	字符型	10	M	应填写命名或更名
6	原地名	YDM	字符型	100	O	应填写本次地名更名前的现行地名名称，当命更名状态为命名时为空
7	命更名时间	MGMSJ	日期型	—	M	应填写地名命名、更名的发布时间
8	批文号	PWH	字符型	50	O	应填写地名命名、更名文件或相关批复文件的发文号，无发文号时为空
9	得名原因	DMYY	长字符型	500	M	应填写地名的来历和含义
10	所在区	SZQ	字符型	70	M	应填写地名所在行政区名称，地名所指代的地理实体跨区时填写多个行政区，用“；”分割 示例：门头沟区；石景山区；丰台区
11	所在街乡镇	SZJXZ	字符型	250	O	应填写地名所在的乡、镇、街道名称，地名所指代的地理实体不跨区时为必填，涉及多个街乡镇时用“；”分割 示例：麦子店街道；六里屯街道
12	东经	DJ	字符型	13	M	地名空间要素类型应参考 MZ/T 162 附录 A 的空间要素类型，点状地名应填写点的经度坐标；线状地名应填写起点的经度坐标；面状地名应以点表示，除行政区划类填写驻地经度坐标，其余类型填写面的几何中心点的经度坐标，格式：_° _′ _″，第三段“秒”预留两位小数 示例：116° 11′ 22.22″

表 2 地名属性信息表（续）

序号	字段名称	字段标识	字段类型	字段长度	约束条件	要求
13	至东经	ZDJ	字符型	13	O	线状地名地理实体必填，应填写线状地名止点的经度坐标，格式：_° _′ _″，第三段“秒”预留两位小数 示例：116° 55′ 33.33″
14	北纬	BW	字符型	12	M	点状地名应填写点的纬度坐标；线状地名应填写起点的纬度坐标；面状地名应以点表示，除行政区划类填写驻地纬度坐标，其余类型填写面的几何中心点的纬度坐标，格式：_° _′ _″，第三段“秒”预留两位小数示例：39° 11′ 22.22″
15	至北纬	ZBW	字符型	12	O	线状地名地理实体必填，应填写线状地名止点的纬度坐标，格式：_° _′ _″，第三段“秒”预留两位小数 示例：39° 55′ 33.33″
16	提供单位	TGDW	字符型	100	M	应填写提供方的机构名称全称
17	提供日期	TGRQ	日期型	—	M	应填写地名信息的提供日期
18	联系电话	LXDH	字符型	20	M	应填写提供方的联系电话
19	备注	BZ	长字符型	2000	O	宜填写得名原因等地名属性信息的补充说明
注：约束条件 M 为必填项，O 为非必填项。						

6.3 地名信息共享宜提交反映地名地理实体的图像信息，并符合下列规定：

a）图像信息应清晰、准确无误；

b）图像信息应包含地名信息的近景图像、远景图像各一张，图像分辨率尺寸（宽×高）宜介于1280像素×960像素和4096像素×3072像素之间，文件大小宜介于500KB和5MB之间。

6.4 地名信息共享宜提交反映地名标准名称的声音信息，并符合下列规定：

a）声音信息发音应清晰、无杂音、无卡顿、无失真；

b）声音信息内容应包含普通话读音、少数民族语言、方言读音，文件大小宜小于5MB。

7 共享要求

7.1 共享文件内容

共享文件内容应含表 2 地名属性信息文件，宜包含 6.3 图像信息文件和 6.4 声音信息文件。

7.2 文件格式及命名方式

7.2.1 属性信息文件

属性信息文件应符合以下规定：

a）文件格式为可扩展标记语言，示例见附录A；

b）文件命名规则为该地名标准名称+“属性信息”+所在区行政区划代码（按GB/T 2260执行，跨区时填写110000）。

7.2.2 图像信息文件

图像信息文件宜符合以下规定：

a）文件格式为通用图像格式；

b）文件命名规则为该地名标准名称+“图像信息”+所在区行政区划代码（按GB/T 2260执行，跨区时填写110000）+序号，序号为两位数字，不足两位时，以“0”补足两位，即01—99。

7.2.3 声音信息文件

声音信息文件宜符合以下规定：

a）文件格式为通用音频格式；

b）文件命名规则为该地名标准名称+“声音信息”+所在区行政区划代码（按GB/T 2260执行，跨区时填写110000）+序号，序号为两位数字，不足两位时，以“0”补足两位，即01—99。

7.3 共享方式

共享方式符合以下规定：

a）共享应在安全域内开展；

b）宜通过电子邮件、即时通讯工具、前置数据库、地理信息服务接口、离线拷贝等方式共享。

8 质量要求

8.1 完整性

完整性应符合以下规定：

a）文件确保没有缺失或损坏，保持内容完整；

b）属性信息必填项完整，无多余、遗漏现象。

8.2 逻辑一致性

逻辑一致性应符合以下规定：

a）属性信息、图像信息和声音信息反映同一地名；

b）属性信息各字段不存在逻辑冲突。

8.3 准确性

准确性应符合以下规定：

a）属性信息、图像信息和声音信息如实反映地名信息现状；

b）属性信息文件符合7.2.1的规定；

c）图像信息文件符合7.2.2的规定；

d）声音信息文件符合7.2.3的规定。

9 证实方法

9.1 完整性证实

a）文件没有损失或损坏，内容完整为合格；

b）属性信息的必填项不存在空值为合格。

9.2 格式规范性证实

a）校验属性信息文件为可扩展标记语言格式为合格；

b）属性信息文件命名按照该地名标准名称+“属性信息”+所在区行政区划代码（按GB/T 2260执行，跨区时填写110000）为合格；

c）校验图像信息文件为通用图像格式为合格；

d） 图像信息文件命名按照该地名标准名称+“图像信息”+所在区行政区划代码（按GB/T 2260执行，跨区时填写110000）+序号，且“序号”为2位数字为合格；

e）校验声音信息文件为通用音频格式为合格；

f） 声音信息文件命名按照该地名标准名称+“声音信息”+所在区行政区划代码（按GB/T 2260执行，跨区时填写110000）+序号，且“序号”为2位数字为合格。

9.3 逻辑一致性证实

a）属性信息、图像信息和声音信息反映同一地名为合格；

b）属性信息各字段不存在逻辑冲突为合格。

附 录 A
（资料性）
属性信息文件示例

```
<?xml version="1.0" encoding="UTF-8"?>
<place>
    <BZMC>福寿岭站</BZMC>
    <LMZMPX>Fúshòulǐng Zhàn</LMZMPX>
    <BM></BM>
    <DMLB>轨道交通车站</DMLB>
    <MGMZT>命名</MGMZT>
    <YDM></YDM>
    <MGMSJ>2023-12-20</MGMSJ>
    <PWH>2023（市）地名命字 0004 号</PWH>
    <DMYY>地铁站位于石景山区苹果园街道原福寿岭村，因福寿岭而得名。</DMYY>
    <SZQ>石景山区</SZQ>
    <SZJXZ>苹果园街道</SZJXZ>
    <DJ>116°9′53.91″</DJ>
    <ZDJ></ZDJ>
    <BW>39°56′17.60″</BW>
    <ZBW></ZBW>
    <TGDW>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TGDW>
    <TGRQ>2023-12-26</TGRQ>
    <LXDH>010-63900000</LXDH>
    <BZ></BZ>
</place>
```

参 考 文 献

[1] GB/T 18521—2001 地名分类与类别代码编制规则
[2] GB/T 23295.1—2009 地名信息服务 第1部分：通则
[3] GB/T 37118—2018 地理实体空间数据规范
[4] GB/T 38210—2019 地名 术语
[5] GB/T 40767—2021 地理空间数据交换基本要求
[6] MZ/T 162—2020 地名及地名标志数据格式
[7]《汉语拼音方案》（1958年2月11日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批准）
[8]《地名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53号）
[9]《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系统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99号）
[10]《公开地图内容表示规范》（自然资规〔2023〕2号）
[11]《北京市地名管理办法》（北京市人民政府令第312号）

关于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地方标准使用与传播的严正声明

我委官方网站（https://ghzrzyw.beijing.gov.cn/）作为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标准（以下简称“标准”）的官方信息发布平台，提供相关地方标准的电子文本在线浏览及下载服务。特此就标准的使用与传播作如下声明:

我委官方网站发布的所有标准均为依据政府信息公开规定正式发布的现行有效文本。用户可免费查询、浏览及下载。

我委不从事任何形式的标准销售业务，亦从未授权、委托或指定任何第三方机构、组织或个人以我委名义开展标准的有偿销售、代理或商业推广活动。任何声称代表我委或与我委合作出售标准的行为均属虚假信息。

我委在此提醒广大用户，增强防范意识，切勿轻信、下载、使用、购买不明来源的标准，避免财产损失。用户通过任何其他渠道获取标准文本后，其下载、复制及使用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后果、风险与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因对标准内容理解偏差、适用不当、或依赖标准信息作出的决策所导致的直接或间接损失，责任自负。

特此声明。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

2025 年 12 月 19 日